

財務委員會
2017年4月28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項目 FCR(2017-18)7

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財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討論有關東涌第 108 區一所為輕度、中度及嚴重智障兒童而設的特殊學校的建議時，要求政府提供補充資料，現載述如下：

(a) 擬建為輕度、中度及嚴重智障兒童而設並附設宿舍的全新特殊學校會如何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少數族裔學童和降低他們的輟學率（毛孟靜議員要求；會議時間為:16:15:46)

政府現行的政策是透過公營學校（包括普通學校和特殊學校）照顧所有合資格的學生的需要，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少數族裔學生。為了讓特殊學校能適切照顧學生（包括非華語少數族裔學生）的學習需要，特殊學校的每班學生人數較少，學校並會因應學生的殘疾類別獲得額外教師及不同的專責人員和其他非教學人員，以及按非華語學生的數目獲額外撥款，以支援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和建構共融校園。特殊學校亦會採用跨級別的靈活分組及個別學習計劃等策略，支援學生的學習。簡單而言，特殊學校內的非華語少數族裔學生，可同時受惠於支援非華語學生及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措施，接受合適的加強支援，提升他們學習的信心和效果。

(b) 擬建的全新特殊學校的課室會否備有空氣調節設施(梁耀忠議員要求；會議時間為:16:26:51)。

現時，嚴重智障兒童學校和肢體傷殘兒童學校的課室、特別室和學生活動中心，不論所受的噪音影響達何種程度，教育局也會為這些學校裝設空調設備。擬於東涌興建的新特殊學校由於會取錄嚴重智障兒童，該校的課室、特別室和學生活動中心均會安裝空調設備。

教育局
2017年6月20日